

质监动态

近期，省内外灾害事故多发频发，安全生产形势严峻复杂。区住建局要求开工建设的项目复工前开展复工复产自查自纠，形成自查报告（项目经理签字加盖公司章）后并提前一天向区住建局进行复工报备。报备完成后由区住建局工作人员到现场进行复查，符合条件后予以复工。当前我区住建领域项目陆续复产复工，生产经营各环节安全风险普遍增加，各在建项目施工单位要认真贯彻落实住建领域“三个一”活动，即“一次安全培训、一次应急演练、一次排查整治”，牢牢守住安全生产红线。